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2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于2022年11月29日上午在汇鸿大厦26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6名。其中现场参会5名，独立董事丁宏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董事长陈述先生因公务原因未出席会议，书面授权董事杨青峰先生代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过半数董事推举董事杨青峰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表决形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天控股有限公司拟投资新设常州子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天控股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在常州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汇鸿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首期出资3,000万元，剩余7,000万元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分批实缴到位。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办理工商注册等相关手续。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清算注销部分单船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清算注销Nordic Darwin Ltd.、Nordic Perth Ltd.两家单船公司（以下简称“两家单船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两家单船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两家单船公司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本次清算注销两家单船公司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不产生重大人事变动。清算注销后，两家单船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业务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办理所涉子公司清算注销登记等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清算注销公司三级子公司镇江外贸冷库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算注销其全资子公司镇江外贸冷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镇江外贸冷库”）。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镇江外贸冷库提供担保、委托理财、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镇江外贸冷库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本次清算注销镇江外贸冷库涉及人员已安置完成，不涉及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不产生重大人事变动。清算注销后，镇江外贸冷库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业务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办理所涉子公司清算注销登记等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交易流转管理办法〉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修订《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管理办法》，形成《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交易流转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会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